

关于包钢股份问询有无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事项的回复

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：

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你公司发来的《关于包钢（集团）公司有无涉及包钢股份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事项的问询函》，现回复如下：

经本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不存在涉及包钢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包头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3月3日

